

# 金华市商务局文件

金商务发〔2021〕18号

## 金华市商务局关于印发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的通知

金义新区商务局：

为全面支持金义片区建设，全力推进商务领域改革率先突破、赋权事项落地见效，现将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联系人：董岐勇，联系电话：18257890111，82469530。



# 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建设方案（2020—2025年）》（金委发〔2020〕22号）和《金华市商务局加快融入和服务中国（浙江）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建设实施方案》（金商务发〔2020〕88号）有关要求，集聚商务领域优势，全面支持金义片区建设，全力推进商务领域改革率先突破，制定商务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。

## 一、取消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审批

在中国（浙江）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范围内，取消“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”审批，进一步提升金义新区贸易便利化水平。

### （一）法律法规文件依据

根据2019年11月6日国务院关于《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全覆盖试点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9〕25号）精神，从2019年12月1日起，全国自贸区取消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审批。

### （二）实施方法及工作分工

1. 牵头拟定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》，落实在中国（浙江）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范围内，取消“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”审批，发文主送金义新区商务局并告知市场监管、海关、外汇、税务、银行等部门，要求配合做好相关政策落地工作（市商

务局、金义新区商务局)。

2.市场监管部门做好企业注册地标注“自贸区”环节相关工作(市市场监管局、金义新区市场监管局)。

3.配合做好企业自营进出口相关海关注册登记、外汇管理备案、电子口岸登记、外汇账户等工作(金华海关、金义新区外汇管理、税务、银行等部门)。

## 二、市级直接向“中国(浙江)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(金东)”下放权限

(一)将“粮食收购许可”审批权限下放至“中国(浙江)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(金东)”

1.法律法规文件依据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浙江省实施<粮食流通管理条例>办法》、《金华市商务局加快融入和服务中国(浙江)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建设实施方案》(金商务发〔2020〕88号)。

2.实施方法及工作分工。

(1)牵头拟定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(浙江)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(金东)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》，落实“粮食收购许可”审批权限下放至“中国(浙江)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(金东)”等相关工作(市商务局)。

(2)对接省粮食局放开“粮食收购许可”权力事项库管控，并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做好“粮食收购许可”事项信息维护，并推送公布至“浙江政务服务网”，指导金义新区商务局做好权力事项库信息维护工作。提供“粮食收购许可”

审批政策、申请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办事指南咨询服务及“粮食收购许可”批准空白证书样本保障（市商务局）。

（3）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认领“粮食收购许可”事项，并按照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实施办法相关要求，承接受理审核办理“粮食收购许可”审批服务（金义新区商务局）。

（4）“粮食收购许可”事项的申请、受理、办理的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事指南、办理流程等按照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布的事项办理相关要求执行。

（二）将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审批权限下放至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

1.法律法规文件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》、浙江省商务厅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、《金华市商务局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、《金华市商务局加快融入和服务中国（浙江）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建设实施方案》（金商务发〔2020〕88号）。

2.实施方法及工作分工。

（1）牵头拟定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》，落实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审批权限下放至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等相关工作（市商务局）。

（2）对接省商务厅放开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权力事项库管控，并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做好“成品

油规划实施确认”事项信息维护，并推送公布至“浙江政务服务网”，指导金义新区商务局做好权力事项库信息维护工作。提供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审批政策、申请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办事指南咨询服务（市商务局）。

（3）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认领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事项，并按照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实施办法相关要求，承接受理审核办理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审批服务。负责提出辖区内加油站布点规划及新增（调整）申请；负责辖区内加油站选址实地踏勘、设置间距审定、新建项目土地招拍挂预核准、组织综合竣工验收；负责当地加油站规划实施确认（金义新区商务局）。

（4）“成品油规划实施确认”事项的申请、受理、办理的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事指南、办理流程等按照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布的事项办理相关要求执行。

（三）将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事项权限下放至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

#### 1.法律法规文件依据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》、浙江省商务厅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、《金华市商务局关于做好石油成品油流通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通知》、金华市商务局加快融入和服务中国（浙江）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建设实施方案》（金商务发〔2020〕88号）等相关文件。

## 2.实施方法及工作分工。

(1) 牵头拟定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》，落实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审批权限下放至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等相关工作（市商务局）。

(2) 对接省商务厅放开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权力事项库管控，并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做好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事项信息维护，并推送公布至“浙江政务服务网”，指导金义新区商务局做好权力事项库信息维护工作。提供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审批政策、申请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办事指南咨询服务（市商务局）。

(3) 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认领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事项，并按照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实施办法相关要求，承接受理审核办理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审批服务。负责辖区内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申领、变更及注（撤）销审核和年检；负责辖区内成品油零售市场运行及经营企业监督管理（金义新区商务局）。

(4) “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”事项的申请、受理、办理的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事指南、办理流程等按照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布的事项办理相关要求执行。

## 三、启动“金华市商务局行政审批专用章 2 号”委托审批

### 1.法律法规文件依据。

根据《金华市商务局关于加快融入和服务中国（浙江）自贸

试验区金义片区建设的实施方案》精神，采取启动“2号章”的方式，将“机电产品自动进口许可初核”、“自动进口许可证初核”、“拍卖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变更审批许可”、“对外劳务合作核准”、“企业境外投资备案（1千万美元以下）”、“单用途预付卡规模发卡企业备案”、“自由类出口合同登记”等7个审批事项（以下简称“7个审批事项”）委托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商务主管部门办理，审批关口前移。

## 2. 实施方法及工作分工。

（1）牵头拟定《金华市商务局向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赋权事项落地实施方案》，落实将“7个审批事项”委托“中国（浙江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金义片区（金东）”商务主管部门办理（市商务局）。

（2）对接省商务厅放开“7个审批事项”权力事项库管控，并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做好“7个审批事项”相关信息维护，并推送公布至“浙江政务服务网”。提供“7个审批事项”审批政策、申请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办事指南咨询服务及批准空白证书样本保障（市商务局）。

（3）在“服务部门用户统一工作平台”权力事项库认领“7个审批事项”，启用“金华市商务局行政审批专用章2号”，承接受理审核办理“7个审批事项”（金义新区商务局）。

（4）“7个审批事项”的申请、受理、办理的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办事指南、办理流程等按照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布的事项办理相关要求执行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充分发挥市级商务和金义片区商务主管部门积极性、主动性，形成联动，抓好各项赋权事项落地任务落实，助力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金义片区。

（一）强化责任落实，加强协作配合。金义新区商务局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，发挥牵头作用，统筹协调解决赋权事项落地过程中的问题。发挥相关部门业务作用，建立协同机制，形成协同发展的工作局面。相关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，落实任务分工，确保各项赋权事项落地任务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强化督促检查，加强业务指导。市商务局加强赋权事项审批业务指导，加大督导力度，金义新区商务局要定期开展工作督促检查，定期汇总工作进展情况，加强与大数据管理、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对接沟通，确保赋权事项落地落实，确保实现赋权事项在线办理比例 100%，努力实现“营商环境最优、便民服务最优、机关效能最高”的目标。

---

抄送：市自贸办、金义新区管委会、相关处室。

---

金华市商务局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29 日印发

---